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4-10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03人，注册会计师人数70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2人。

最近一年（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108,764万元，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为97,289万元，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为54,159万元。

2023年（2022年年报）承办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9家，主要行业涵盖：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等。

上年度（2022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13,684万元，上年度（2022年年报）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2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和自律监管措施6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项目合伙人	徐殷鹏	2001年	1999年	2020年6月	2022年	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秦松涛	2011年	2007年	2021年3月	2021年	3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元锁	1999年	2000年	2017年1月	2022年	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

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12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10万元，内控审计收费15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12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10万元，内控审计收费15万元。

定价原则：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其中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能力、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审计准则的要求，独立、公正地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切实履行了财务审计机构的职责。因此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